

- 會展活動共366項，當中包括344項會議、7項展覽及15項獎勵活動；與會及入場人數共22.2萬人次。
- 會議按年增加50項，與會者數目增加111.9%；當中二百人或以上會議的與會人數按年大幅增加194.8%至4.1萬人次。四小時或以上的會議同比增加66項，與會者數目亦大幅上升206.3%。
- 展覽按年增加3項至7項(均由非政府機構主辦)，入場人數錄得48.9%的升幅。
- 獎勵活動共15項，按年增加3項；參與人數亦上升135.9%。

主要指標

	當季	去年同季	變化
總數	366	310	56 項
與會/入場人數(千人次)	222	137	61.8 %
平均會期/展期(日)	1.8	1.4	0.4 日
會議	344	294	50 項
與會者(千人次)	54	26	111.9 %
平均會期(日)	1.7	1.4	0.3 日
其中：四小時或以上	247	181	66 項
與會者(千人次)	44	14	206.3 %
平均會期(日)	2.1	2.0	0.1 日
展覽	7	4	3 項
入場人數(千人次)	163	110	48.9 %
平均展期(日)	3.0	2.8	0.2 日
獎勵活動	15	12	3 項
參與者(千人次)	4	2	135.9 %
平均會期(日)	3.3	1.8	1.5 日

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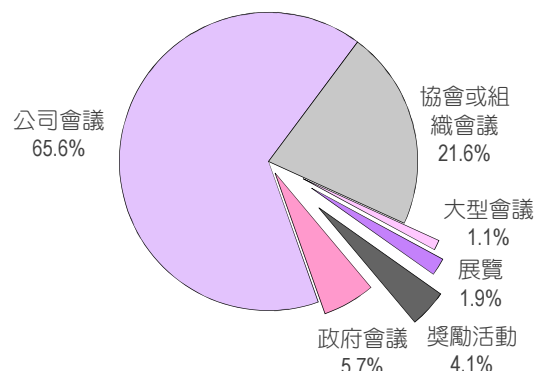
- 按與會人數統計，有十至四十九名與會者的會議共186項(佔54.1%)，按年增加28項；其與會人數佔比僅為8.2%，有4,446人次。

二百人或以上的會議按年增加16項至54項，佔會議總數15.7%；與會者數目大幅增加194.8%至4.1萬人次，佔與會總人數的7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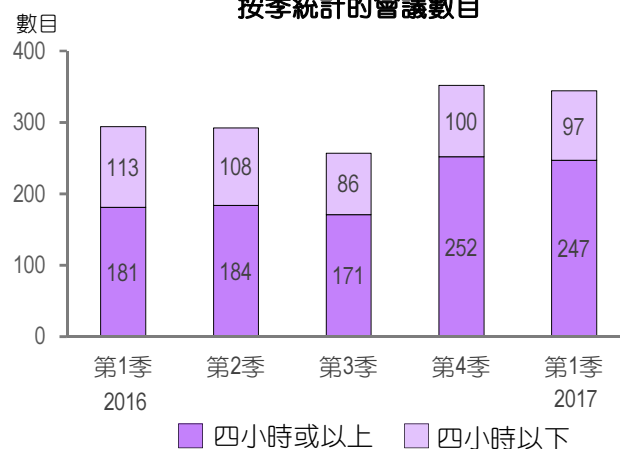
- 四小時或以上的會議按年增加66項至247項，與會人數(4.4萬人次)大幅增加206.3%；其中二百人或以上會議的與會人數(3.4萬人次)的增幅更達335.4%。

四小時以下的會議數目按年減少16項至97項，與會人數(1.1萬人次)亦下跌6.4%，當中與會人數有五十至九十九人及一百至一百九十九人的會議與會者分別減少24.9%及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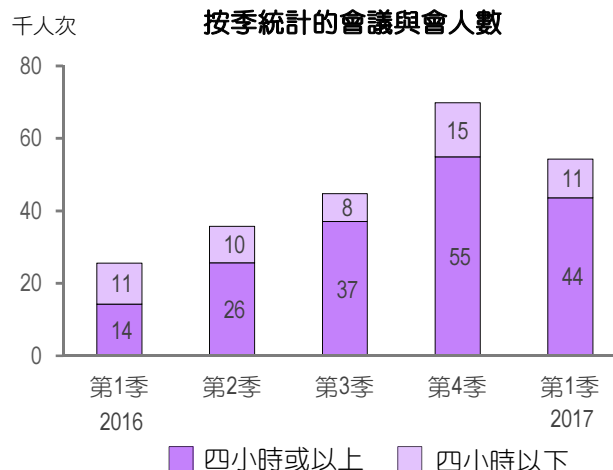
活動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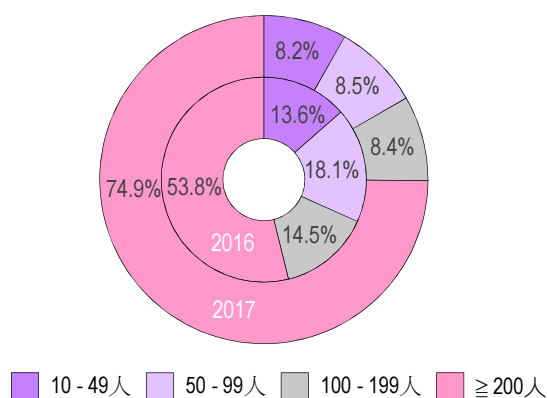
按季統計的會議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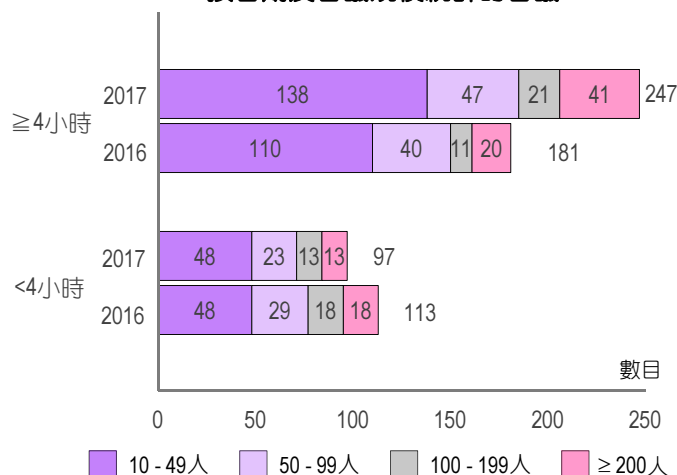
按季統計的會議與會人數



與會者按會議規模的分佈



按會期及會議規模統計的會議



按會期及使用面積統計的會議

	會議數目	差異	與會人數(千人次)	變動(%)
總數	344	50	54	111.9
< 500 平方米	258	15	12	-3.6
500 - 999	41	7	7	23.6
≥ 1 000	45	28	35	376.9
四小時或以上	247	66	44	206.3
< 500 平方米	172	24	7	19.2
500 - 999	33	13	6	138.7
≥ 1 000	42	29	31	401.3
四小時以下	97	-16	11	-6.4
< 500 平方米	86	-9	5	-22.7
500 - 999	8	-6	2	-53.5
≥ 1 000	3	-1	4	239.4

- 首季會議使用總面積為26.0萬平方米，按年增加158.9%；當中四小時或以上會議的總使用面積為22.8萬平方米，佔總數8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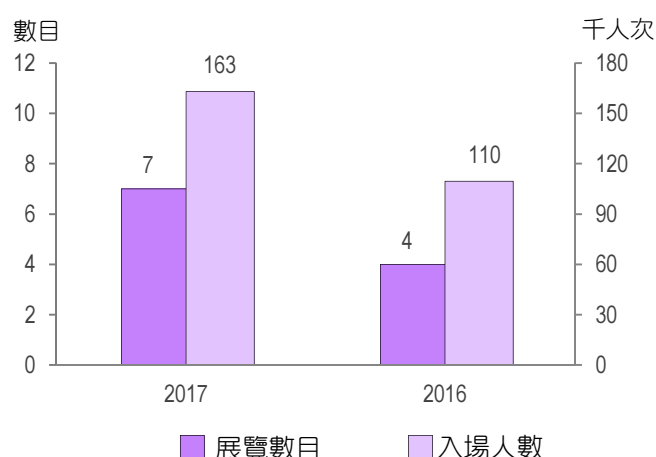
使用面積在五百平方米以下的會議有258項，按年增加15項，總使用面積上升11.3%至4.8萬平方米；當中64.5%(3.1萬平方米)由172項四小時或以上的會議使用。

使用面積在一千平方米或以上的會議按年增加28項至45項，總使用面積大幅上升422.1%至18.4萬平方米；當中94.2%(17.3萬平方米)由42項四小時或以上的會議使用。

展覽

- 首季舉辦的7項展覽中，有1項首次在本澳舉辦，1項曾於去年第1季舉行，其餘5項則曾在2016年其他季度舉辦。
- 展覽數目按年增加3項，入場人數(16.3萬人次)及使用面積(1.4萬平方米)分別上升48.9%及39.1%；平均展期增加0.2日至3.0日。

展覽數目及入場人數



獎勵活動

- 首季舉行的15項獎勵活動共吸引了4,432人次參與，按年增加135.9%；使用面積達1.6萬平方米，錄得38.3%的升幅。

受訪展覽主辦機構主要收入及支出

	千澳門元	
	當季	去年同季 ^r
機構數目	7	4
收入	5 499	5 548
其中：參展攤位租金	4 340	4 423
政府或其他機構資助	1 159	1 040
支出	5 598	6 172
其中：展場制作及佈置	1 742	1 755
宣傳及公關	1 883	1 376
場地租金	1 161	1 264
住宿及飲食	86	177

受訪展覽主辦機構收支

- 根據展覽主辦機構資料，其收入共550萬元，當中78.9%為參展攤位租金，政府或其他機構資助金額則佔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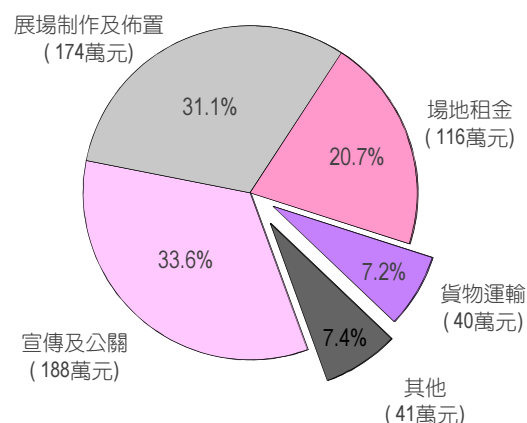
展覽攤位、參展商及專業觀眾數目

	當季	去年同季
攤位(個)	512	450
參展商(個)	267	267
其中：		
中國內地	3	7
香港	52	207
澳門	200	44
專業觀眾(人次)	5 833	420
其中：		
中國內地	800	70
香港	1 140	76
澳門	3 893	220

受訪參展商收支結構

	%	
	當季	去年同季 ^r
收入	100.0	100.0
商品銷售	97.7	98.1
政府或其他機構資助及其他	2.3	1.9
支出	100.0	100.0
攤位租金	65.2	70.5
攤位佈置及搭建	19.4	19.1
宣傳及公關	5.8	4.2
貨物運輸及其他	9.6	6.2

展覽支出結構



- 支出有560萬元，當中宣傳及公關和展場制作及佈置分別佔33.6%和31.1%。

展覽參展商及專業觀眾

- 第1季受訪的7項展覽共設512個攤位，參展商有267個，本地參展商佔總數74.9%，來自香港的佔19.5%。
- 專業觀眾有5,833人次，來自本地的佔66.7%；其次為香港，佔19.5%。

受訪參展商收支

- 第1季收集的160名參展商資料顯示，其商品銷售的收入高佔總收入97.7%。
- 支出以攤位租金為主，佔65.2%，而攤位佈置及搭建佔19.4%。

受訪參展商評價

	有使用該項 服務比例	滿意	按季差異 (百分點)	一般	按季差異 (百分點)	須改善	按季差異 (百分點)	沒有意見	按季差異 (百分點)
展覽策劃與籌辦									
組織安排	99.4	56.6	-12.6	39.0	14.3	2.5	-2.8	1.9	1.1
接待服務	97.5	60.3	-12.8	34.0	11.8	3.2	1.6	2.5	-0.6
宣傳及推廣	99.4	42.8	-13.9	36.5	8.8	18.2	6.0	2.5	-0.9
展覽場地									
配套設施	100.0	55.0	-14.9	38.8	15.3	5.6	0.3	0.6	-0.7
場地管理	100.0	66.3	-9.7	30.0	9.8	2.5	0.7	1.2	-0.8
交通便捷度	100.0	61.9	-9.6	32.5	12.0	4.4	-2.2	1.2	-0.2
展覽工作人員									
專業技能	98.8	63.9	-16.6	26.6	11.4	1.9	0.9	7.6	4.3
語言能力	96.3	72.1	-8.2	21.4	7.4	0.6	-1.0	5.9	1.8
工作效率及態度	98.1	66.9	-14.1	24.2	10.8	2.5	1.5	6.4	1.8
提供服務之本地公司									
服務水平	66.9	72.0	-1.9	24.3	6.4	1.9	-0.3	1.8	-4.2
組織安排	66.9	66.4	-2.1	26.2	6.6	1.9	0.3	5.5	-4.8

受訪參展商評價

- 受訪參展商對各項設施及服務的滿意度均較2016年第4季下跌；當中對展覽的宣傳及推廣感到滿意之參展商比例(42.8%)相對較低，按季比較減少13.9個百分點；認為該項服務須改善則增加6.0個百分點至18.2%。
- 在展覽場地方面，滿意其配套設施之比例(55.0%)按季下跌14.9個百分點；而表示滿意展覽工作人員專業技能的(63.9%)更減少16.6個百分點。
- 在使用本地公司服務的受訪參展商中，滿意有關公司之組織安排(66.4%)的比例按季跌幅有2.1個百分點。

歷年第1季資料

	2012 ^f	2013 ^f	2014 ^f	2015 ^f	2016 ^f
會展數目	270	229	275	293	310
會議	259	216	262	277	294
其中：四小時或以上	225	166	196	196	181
展覽	11	13	13	10	4
獎勵活動	~	~	~	6	12
與會及入場人數(千人次)	162	203	304	257	137
與會者	55	29	40	25	26
其中：四小時或以上	54	25	32	19	14
展覽入場人數	106	175	264	230	110
獎勵活動參與人數	~	~	~	2	2
平均會期/展期(日)	2.1	2.1	2.0	1.7	1.4
平均會期	2.0	2.1	2.0	1.7	1.4
其中：四小時或以上	2.3	2.6	2.5	2.1	2.0
平均展期	3.0	2.7	2.8	3.1	2.8
平均獎勵活動舉行時間	~	~	~	3.3	1.8

註：2015年的獎勵活動僅包括獎勵會議。

統計範圍：

會議及展覽統計涵蓋在酒店、大型會議展覽中心等收費場地舉行之會議、展覽及獎勵活動。不包括少於10人的會議，亦不包括發佈會、講解會和記者招待會等會議，以及所有不涉及商業活動的展覽，如圖片展、畫展、其他文化和藝術展覽。

詞彙註釋：

政府會議：出席人士為公務員、政府機關人員或政府的服務供應商之會議，目的是討論議題或達成協議。

協會/組織會議：由協會/組織主辦之會議。

公司會議：商業機構舉行之會議，出席者均屬該機構之僱員或代表。一般情況下，該機構會支付出席僱員或代表的交通、住宿及膳食等費用。

大型會議：對特定的議題交換意見、傳達有關訊息、公開辯論或向公眾表達意見之會議。大型會議通常根據議題的領域舉行不同場次的會議。

商業展覽，包括：

- a) 參展商展示一個或多個行業的產品和服務，主要著重於參展商與其他公司之間的交易，而入場人士之主要目的為參觀有關展覽；
- b) 參展商展示、宣傳及/或銷售一個或多個行業的產品予公眾消費者。

獎勵活動：屬於企業管理方法之活動。企業透過旅遊方式安排會議，藉此獎賞及鼓勵表現卓越的員工/有關人士。活動通常包含多個不同環節，但整項活動必須包括會議部分。

符號註釋：

- r 修訂數字
- ~ 沒有數字
- % 百分率

詳細資料請瀏覽：

<http://www.dsec.gov.mo/c/mice.aspx>

